

修正後

臺中市專案辦理示範林場放領土地地價繳清後續流程說明：

- 1、 放領土地依法須作農業或造林使用，於繳清地價後須完成水土保持設施施作，並取得水土保持合格證明書，再向本府地政局申辦所有權移轉登記。
- 2、 水土保持合格證明書核發申請，請向本府水利局(坡地管理科)詢問申辦。
網址為：
[http://www.wrs.taichung.gov.tw/lp.asp?CtNode=11538&CtUnit=5966
&BaseDSD=7&mp=158010&xq_xCat=134](http://www.wrs.taichung.gov.tw/lp.asp?CtNode=11538&CtUnit=5966&BaseDSD=7&mp=158010&xq_xCat=134)
- 3、 申辦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請郵寄至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地址: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7樓)申辦，應附資料如下:

- (1) 臺中市專案放領土地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申請書
- (2) 水土保持合格證明書
- (3) 切結書
- (4) 戶籍謄本(請向戶政事務所申請，承領當時之戶籍地址與現址戶籍資料不同者應一併檢附戶籍異動資料)
- (5) 承領證書正本(承領證書遺失者，請檢附切結書)
- (6) 地上林務處理證明書(租地造林之土地才須檢附)
- (7) 委託書

(以上所應檢附之資料，得以電腦查詢者，申請人得免提出)

臺中市專案放領土地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申請書

申請人 **王○○** 向臺中市政府承領下列公有土地已繳清全部地價，茲檢附下列文件：申請書切結書
戶籍謄本承領證書正本（證書遺失者請檢附切結書）水土保持合格證明書地上林木處理證明書委託書，
 請惠予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

權屬	土地標示								地價 (公告現值及年利 率百分之 三)	分年攤繳金額				備註
	區	段	小段	地號	地 目	等 則	面積(公頃)	使用編定	金額 (元)	年限	起 訖 期	每年(元)	每期 (元)	
國	太平	頭汴坑		1111			0.1234		200					
合計			筆面積				地價	攤繳金額						

謹陳
臺中市政府

申請人：**王○○** (蓋章)
 國民身份證號碼：**L123456789**
 住址：**臺中市太平區○○里○○路○號**
 通訊住址：**臺中市太平區○○里○○路○號**
 電話：**04-○○○○○○○○**

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 日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王○○ 向臺中市政府承領公有土地(詳細土地標示如臺中市專案放領土地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申請書記載)，確實無違反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 20 條第 1 項規定超過 20 公頃及無「專案辦理臺中縣示範林場等三處土地放領工作要點」第 14 點第 1 項(一)冒名頂替矇請承領者(二)轉讓或出租者(三)違反使用編定容許使用者(四)農牧用地承領人不直接經營耕作者等情形，如有不實，切結人願負一切法律及賠償責任，特立此切結書。

此致

臺中市政府

立切結書人：王○○

(蓋章)



國民身份證號碼：L123456789

住址：臺中市太平區○○里○○路○號

電話：04-○○○○○○○○

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 日

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 王○○ 向貴府承領土地座落 太平 區 頭汴坑
段 小段 1111 地號承領公有土地證書不慎遺失，如有不實
致生糾紛或賠償責任，願負一切法律及賠償責任並放棄抗辯權，恐口
無憑，特立切結書為據。

此 致

臺中市政府

立切結書人： 王○○

蓋章：



身分證號碼： L123456789

住 址： 臺中市太平區○○里○○路○號

電 話： 04-○○○○○○○○

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 日